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以邮件、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董事九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董事长张亦斌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

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做好撤回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等有关后续工作。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 2016-029 的公告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张亦斌、马崇基对此项议案予以了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 2016-030 的公告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关于终止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 2016-031 的公告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终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张亦斌、马崇基、徐磊对此项议案予以了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 2016-032 的公告内容。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